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2201042026GG003768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6年06月11日

建设单位(个人)	吉林诚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吉林诚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万辆整车底盘分总成拼装项目门卫室(临建)
建设位置	(长春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路以南,规划街以东,高新乙一街以西。
建设规模	94.68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一、附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二、附图: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总平面图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管网综合图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建筑设计方案	

## 遵守事项

-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 2201042026GG0037681 号

建设单位名称	吉林诚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吉林诚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万辆整车底盘分总成拼装项目门卫室(临建)			
建设项目地址	(长春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路以南,规划街以东,高新乙一街以西。			
规划用地性质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总用地面积(M <sup>2</sup> )		总建筑面积(M <sup>2</sup> )		94.68
建筑密度(%)		容积率		
供热方式		绿地率(%)		
不动产单元代码				
子项名称	栋数	建筑面积(M <sup>2</sup> )		备注
		地上	地下	
门卫1	1	73.31		
门卫2	1	21.37		
合计	2	94.68		
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室内:           个	地下           个
			室外:           个	
规划要求	1、临时建设工程批准使用期限不得超过两年。 2、临时建设工程批准的使用期满,使用人应当自行拆除,清理场地,恢复原貌。 3、在使用期内因实施城乡规划需要拆除的,使用人应当在接到相关主管部门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无条件自行拆除,不做任何补偿和安置。			
注意事项				

发证机关: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6 年 06 月 11 日